

车辆维修（保养）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： 12NMB047895220261801 采 购 计 划 号： JXZC2026-W3-0026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靖西市司法局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靖西市恒科汽车维修部

签 订 地 点： 靖西市恒科汽车维修部 前台 签 订 时 间： 2026-6-18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10号）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守2023-2025年度靖西市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（综合店）框架协议采购（BSZC2023-K3（框架协议）-010002-BSJC）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 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1	大众，宝骏，	常规保养，清洗油， 三滤，雨刮片，防冻 液，四轮定位，动平 衡，刹车保养等等	1		4785	桂LF88506， 桂L69205，桂 LF86993	4785
合同总价： 肆仟柒佰捌拾伍 （大写），（小写） 4785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 年 月 日	乙方（章） 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	通讯地址：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
电话：	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
账号：	账号：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经办人：	年 月 日